

证券代码：688638

证券简称：誉辰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9

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各位监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伟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1月1日—6月30日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，监事会同意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

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，监事会同意本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经监事会审议，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